

濮阳市华龙区法制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的情况说明

2016年，华龙区政府法制办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，对区政府印发或区政府各部门以区政府名义印发的1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严格的合法性审查，并提出合法性审查意见。

